

上高县财政局
中共上高县委组织部
上高县农业农村局
上高县乡村振兴局

文件

上财农指〔2023〕7号

关于下达上高县 2023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工作站：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乡振指〔2023〕1 号）文件，其中 350 万元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27 万元为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经研究

同意，现将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具体详见附表），此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请列入 2023 年“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乡镇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做好资金报账。资金实行乡镇报账制。项目单位要做好该项目所有资金投入及支出的会计核算。

2. 做好项目资金管理。要严格按《上高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上财农字(2021)24 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资金监管。乡村振兴站对项目资金管理负主要责任，具体负责本乡镇项目的申报审核、组织实施、报账审核、资金监管及资料收集整理等工作。同时乡村振兴站要会同乡财经办加强衔接资金管理，及时审核支出票据，确保项目实施效益和资金支出进度，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3. 做好组织实施。乡村振兴站需委派 1 名专人督促项目实施进度，对项目下达 1 个月以上仍未启动的，要专人催办；对 6 个月以上仍不能启动的，乡村振兴站应及时与县乡村振兴局联系，申请项目调整，严禁衔接资金滞留。

附件：上高县 2023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分配表

(此页无正文)



上高县财政局



中共上高县委组织部



上高县农业农村局



上高县乡村振兴局
2023年6月19日



上高县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分配表

序号	乡(镇)	实施地点	行政村性质	建设项目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			受益对象		资金来源	资金任务方向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情况和带贫减贫机制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类别	时间进度	建设任务	责任单位	投资总额	衔接资金	其它资金	项目覆盖脱贫数(户)	项目覆盖脱贫数(人)						
															项目覆盖脱贫数(户)	项目覆盖脱贫数(人)				
1	镇渡乡	江东村	脱贫村	蛋鸡养殖场	新建	产业发展项目	202306-202312	1395平方米厂房、设备和配套设施	江东村	50	50	0	5	10	中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建设1395平方米蛋鸡养殖场、设备和配套设施, 搞活村集体经济, 带动3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 4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资产收益帮扶, 户均增收800元,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5户10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2	镇渡乡	罗溪村	脱贫村	仓储厂房	新建	产业发展项目	202306-202312	800平方米厂房及配套设施	罗溪村	50	50	0	6	12	中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建设800平方米仓储厂房及配套设施, 搞活村集体经济, 带动3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 4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资产收益帮扶, 户均增收800元,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6户12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3	蒙山镇	潢里村	脱贫村	竹木加工厂	新建	产业发展项目	202306-202312	1250平方米厂房及设备	潢里村	140	50	90	4	8	中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建设1250平方米厂房及设备, 搞活村集体经济, 带动2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 3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资产收益帮扶, 户均增收800元,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4户8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4	新界埠镇	城陂村	脱贫村	仓储厂房	新建	产业发展项目	202306-202312	600平方米厂房及配套设施	城陂村	58	50	8	10	17	中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建设600平方米仓储厂房及配套设施, 搞活村集体经济, 带动5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 7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资产收益帮扶, 户均增收800元,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10户17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5	田心镇	更生村	经济薄弱村	蛋鸡养殖场	新建	产业发展项目	202306-202312	1200平方米养鸡厂、鸡粪池及配套设施	更生村	124	50	74	6	10	中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建设1200平方米蛋鸡养殖场、鸡粪池及配套设施, 搞活村集体经济, 带动3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 5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资产收益帮扶, 户均增收800元,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6户10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6	田心镇	赤卫村	经济薄弱村	育秧工厂	新建	产业发展项目	202306-202312	1200平方米育秧工厂、流水线一套、插秧机两台及配套设施	赤卫村	121	50	71	5	8	中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建设1200平方米育秧工厂、流水线一套、插秧机两台及配套设施, 搞活村集体经济, 带动3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 3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资产收益帮扶, 户均增收800元,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5户8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7	徐家渡镇	火溪村	经济薄弱村	仓储厂房	新建	产业发展项目	202306-202312	3300平方米厂房	火溪村	50	50	0	9	14	中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建设3300平方米仓储厂房, 搞活村集体经济, 带动5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就业, 7户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资产收益帮扶, 户均增收800元,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9户14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乡(镇)	实施地点	行政村性质	建设项目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万元)			受益对象		资金来源	资金任务方向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情况和带贫减贫机制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类别	时间进度	建设任务	责任单位	投资总额	衔接资金	其它资金	项目覆盖脱贫户(户)	项目覆盖脱贫人数(人)				
田心镇	南江村	脱贫村	灌溉渠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306-202312	长230米,宽2.5米,高2-2.8米	南江村	23	23	0	7	12	中央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建设230米灌溉渠,方便灌溉,方便群众生产生活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0%	7户12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上高县			项目管理费		项目管理费	202306-202312	县乡村振兴局	4	4	0	800	800	中央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统计监测全县乡村振兴项目,完成绩效目标	800户800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参与	
							合计:	620	377	243							